

证券代码：002597

证券简称：金禾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##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#### 1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提议人：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杨迎春			
提议理由： 鉴于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业绩，为更好地回报股东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			
	送红股（股）	派息（元）	公积金转增股本（股）
每十股	0	4.00	0
分配总额	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64,320,18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225,728,074.4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		

#### 2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，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

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未来三年（2015-2017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# 3、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，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

## 二、提议人、5%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

1、提议人、5%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6个月内持股无变动情况；

2、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发行了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，本次可交换债券于2017年2月22日进入换股期，换股期自2017年2月22日起至2019年8月14日止。换股期间，金瑞投资所持本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导致减少。

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未收到其他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6个月内的减持意向，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，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2016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其他说明

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